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(督學室)

承辦人：張明哲

電話：08-7320415-3697

傳真：08-7347551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57584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中社會領域團員名冊-112 (4694015\_11257584900\_1\_4694015\_11257584900\_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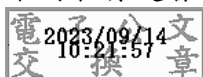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112學年度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領域召集學校  
(崇文國中)所遴聘光春國中鍾冬玉校長等5人擔任國中  
組團員名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內埔鄉崇文國中112年9月8日屏崇中教字第11201000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校若有【社會領域】教學上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【社會領域】團員研商討論，並請召集學校將充實線上教學課程、教案研發及彙整與國教輔導團網站維護等列入重點工作項目。
- 三、領域團員：副召集人光春國中鍾冬玉校長、主任輔導員崇文國中洪國智老師、輔導員內埔國中王詩辰老師、輔導員東港高中陳建銘老師、輔導員崇文國中李仁華老師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郭小蘋督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(林一煒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

